

债券代码：188397.SH

债券代码：175598.SH

债券简称：21 鲁能 01

债券简称：20 鲁能 02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鲁能集团”）对外公布的《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年度报告》《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信证券提供的资料。中信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一、发行人基本概况	4
二、注册和发行情况	4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4
（一）20 鲁能 02	4
（二）21 鲁能 01	6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8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8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9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9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9
七、督促履约	9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1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	11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12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12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12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12

四、发行人资产及负债主要变动情况.....	13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3
（二）负债及变动情况.....	13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5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5
二、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5
三、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6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7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8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9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19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9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20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3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4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5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uneng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王晓成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 万元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2 年 12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56935935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 14 号

经营范围：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管理服务；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注册和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3369 号”文注册，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含 34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鲁能 02”，债券代码：“175598.SH”），发行规模为 8.16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 3.85%。

2021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鲁能 01”，债券代码：“188397.SH”），发行规模为 25.8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 3.38%。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0 鲁能 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0 鲁能 02
债券代码	175598.SH
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债券余额	8.16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不涉及请写“不适用”）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回售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不涉及请写“不适用”）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鲁能集团有权决定在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5 个基点，即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0 鲁能 02”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鲁能 02”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 鲁能 02”（债券代码：175598）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796,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796,000,000.00 元。 根据 2024 年 1 月 26 日鲁能集团出具的《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3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796,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

行权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	------------------

(二) 21 鲁能 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1 鲁能 01
债券代码	188397.SH
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债券余额	9.88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不涉及请写“不适用”）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回售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不涉及请写“不适用”）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执行情况：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4 年 7 月 15 日）票面利率为 3.38%，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约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60%，并在存续期的后 2 年（2024 年 7 月 1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约定，“21 鲁能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鲁能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鲁能 01”（债券代码：188397）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592,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1,592,000,000.00 元。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公司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经公司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注销金额为 1,592,000,000.00 元。” 本期债券回售与《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条款约定及其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行权日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告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2 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该事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核查，公司 2023 年新增借款主要系新能源发电业务扩张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合理安排融资计划。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4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1 鲁能 01”回售结果

及转售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如下：

时间	主要披露内容
2024 年 1 月 9 日	截至 2023 年末，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20%
2024 年 6 月 26 日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1 鲁能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鲁能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鲁能 01”（债券代码：188397）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592,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1,592,000,000.00 元。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均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且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关于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 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1 鲁能 01 债券按期足额付息及回售兑付，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

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0 鲁能 02 债券按期足额付息，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

鲁能集团是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坚持“引领、创新、共赢”，以创造美好生活为己任，坚持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思维，致力于成为专业、优质的绿色产业集团。

近年来，公司认真践行国有企业“六个力量”，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积极聚焦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进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推动新型城镇化和高质量现代服务业等战略的贯彻落实。

新能源板块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即推动能源消费革命、能源供给革命，能源技术革命、能源体制革命，全方位加强国际合作），以“做强科技，做优质量，进而实现做大规模”为总体思路，推动产业链延伸拓展、价值链向高端迈进，打造资产优良、业绩优秀的综合型绿色能源产业群，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到“十四五”末，建设运营装机容量 3000 万千瓦，依托上市平台公司，进一步推动绿色能源产业做强做优做大。

房地产板块聚焦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以绿色低碳理念促进低碳城市建设，打造行业领先的健康家园产品，助力城市低碳排放、零碳排放，形成健康、简约、低碳的城市建设和居民生活方式。

文旅商业等产业板块贯彻落实“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要求，重点发展高端酒店和大型生态文旅度假区，加快打造以高端商办物业、健康养老、度假俱乐部、主题娱乐、特色商业、全国换住为核心的幸福产业“1+6”一流平台体系，建设国际一流绿色资产管理和美好生活服务企业。

战新产业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聚焦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实施创新驱动，加强产业协同，积极打造世界级液化空气储能示范项目，成立双碳研究发展中心，重点研究和规划自同步电压源友好并网技术，熔盐储热储能、锂离子电容器、绿色能源+数据中心、新材料、碳资产管

理等新兴产业，助力关键核心技术新突破，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培育绿色低碳增长新引擎。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70.09 亿元，较去年下降 15.36%；利润总额 21.28 亿元，较去年增长 6.29%；净利润 12.41 亿元，较去年增长 6.07%。发行人利润增加主要系地产减值计提减少及新能源业务板块利润增加导致。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资产合计	1,527.14	1,448.36	5.44%	不适用
负债合计	1,068.53	1,009.02	5.90%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	458.62	439.34	4.39%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342.6	360.47	-4.96%	不适用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170.09	200.95	-15.36%	不适用
营业利润	21.11	19.83	6.45%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1.28	20.02	6.29%	不适用
净利润	12.41	11.70	6.0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	8.63	-8.81%	不适用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	74.43	-52.51%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55	-253.46	22.0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2	215.28	-46.06%	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	--------	--------	---------	-----------------------

(四) 主要财务指标数据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资产负债率 (%)	69.97	69.67	0.43%	不适用
流动比率	1.96	1.56	25.64%	不适用
速动比率	0.91	0.66	37.88%	主要系存货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0	3.69	-37.67%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周转率	0.28	0.30	-6.67%	不适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14	13.71	10.43%	不适用
EBITDA 利息倍数	3.74	3.49	7.16%	不适用

四、发行人资产及负债主要变动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73.33	126.42	-41.99	主要系本年加大新能源产业投资, 同时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增加。
应收账款	89.57	58.10	54.16	主要系本年确认一级开发及售电收入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0.65	0.23	189.22	主要系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2.27	0.98	131.24	主要系预付经营性款项增加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35.39	33.20	6.62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21.88	32.35	-32.38	主要系本年收回部分往来款项
存货	334.01	421.82	-20.82	不适用
合同资产	0.08	-	100	主要系新增集体租赁住房项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3	0.25	-89.0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65.41	55.11	18.7	不适用
债权投资	8.78	10.07	-12.81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0.05	-	100	主要系本期确认应收土地返还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1	18.66	-13.74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9	0.99	-9.27	不适用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1	5.80	-42.86	主要系出售部分资产证券化资产份额
投资性房地产	31.42	36.24	-13.31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76.23	240.66	14.78	不适用
在建工程	421.99	250.46	68.48	主要系本年增加新能源项目投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0.14	0.18	-23.72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26.39	21.25	24.17	不适用
无形资产	22.35	23.83	-6.21	不适用
商誉	0.46	-	100	主要系本年控股合并产生的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	1.73	-7.15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5	31.87	-6.63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5	78.17	-16.79	不适用

(二) 负债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5.29	131.38	-80.75	主要系新能源项目前期贷到期还款所致
应付账款	93.35	106.1	-12.01	不适用
预收款项	2.61	2.37	10.5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5.58	57.76	-73.03	主要系预收售房款结转
应付职工薪酬	0.54	0.58	-6.2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32.3	29.9	8.02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23.13	26.66	-13.21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33	107.23	15.01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28	3.47	-63.05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借款	635.08	390.52	62.63	主要系增加新能源大基地项目投资, 长期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63.13	117.79	-46.41	主要系债券兑付及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12.68	9.03	40.37	主要系新能源项目租赁土地增多
长期应付款	39.16	25.16	55.64	主要系融资租赁借款增加
预计负债	0.61	0.6	1.52	不适用
递延收益	0.09	0.11	-15.08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0.35	0.36	-1.87	不适用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 鲁能 02”发行金额人民币 8.16 亿元，该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汇入该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1 鲁能 01”发行金额人民币 25.8 亿元，该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汇入该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二、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20 鲁能 02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如下：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 15 鲁能债已偿还的本金。15 鲁能债明细情况及偿还规模具体如下：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期限 (年)	到期日期	回售日	拟使用本期 债券募集资 金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15 鲁能债	2015-12-12	5	2020-12-23	-	8.16	3.76
		合计			8.16	-

20 鲁能 02 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置换 15 鲁能债已偿还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一致。

（二）21 鲁能 01

根据《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如下：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 16 鲁能 01、16 鲁能 02 到期或回售的本金。

16 鲁能 01、16 鲁能 02 明细情况及偿还规模具体如下：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期限 (年)	到期日期	回售日	拟使用本期 债券募集资 金金额	票面利率 (%)
------	-----	-------------	------	-----	-----------------------	-------------

					(亿元)	
16 鲁能 01	2016-07-26	5	2021-07-26	2019-07-26	17.34	3.76
16 鲁能 02	2016-09-07	7	2023-09-07	2021-09-07	0.95625	3.35
-	-	合计	-	-	18.29625	-

21 鲁能 01 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偿还 16 鲁能 01、16 鲁能 02 到期或回售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一致。

三、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国农业银行济南泉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中信证券及中国农业银行济南泉城支行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关于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20 鲁能 02 和 21 鲁能 01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1	2024-4-29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2	2024-4-29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
3	2024-8-30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4	2024-8-30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上交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披露了临时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1	2024-1-5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2 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2	2024-1-26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3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
3	2024-6-13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
4	2024-6-18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5	2024-6-26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24年7月16日，发行人按期支付公司债券“21 鲁能 01”存续期第三年的利息和回售款。

2024年12月30日，发行人按期支付公司债券“20 鲁能 02”存续期第四年的利息。

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足额支付 20 鲁能 02 当期利息、21 鲁能 01 当期利息及回售款，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合并口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资产负债率（%）	69.97	69.67
流动比率（倍）	1.96	1.56
速动比率（倍）	0.91	0.66
EBITDA 利息倍数	3.74	3.49

从短期指标来看，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上升，流动资产能够覆盖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指标来看，由于房地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前期土地储备及工程施工等占用现金规模较大，因此通常来说房地产行业普遍存在财务杠杆水平较高的现象。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呈小幅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公司债券“20 鲁能 02、21 鲁能 01”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 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情况。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0 鲁能 02、21 鲁能 01”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出具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 1568 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鲁能集团及鲁能集团存续期内的 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相关债项进行了跟踪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鲁能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 鲁能 02”、“21 鲁能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 20 鲁能 02、21 鲁能 01 募集说明书中承诺：

- 1、筹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2、筹集的资金将用于核准的用途，不会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 3、募集资金不会转借他人；
- 4、募集资金不用于购置土地；
- 5、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当在变更之前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本页无正文，为《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